

108. 5. 14

## 交通部觀光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  
聯絡人：鄭功詔  
聯絡電話：(02)23491500#8223  
傳真電話：(02)27739298  
電子信箱：kung@tbroc.gov.tw

220
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2段62號3樓之1

受文者：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0809099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1.重要公文  
 2.原文上網  
 3.簡訊內容：

理事長陳建

主旨：韓國農業食品及農村事業部為防堵非洲豬瘟入侵，宣布自2019年6月1日起實施新檢疫措施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綜合、甲種旅行社加強向赴韓旅客宣導相關規定，以免旅客受罰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108年5月8日防檢二字第10814815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韓國動物傳染病預防法（Prevention of Contagious Animal diseases Act）規定，旅客違規攜帶非洲豬瘟疫區豬肉產品入境者，第1次違規者處以500萬韓幣（折合新臺幣123,400元），第2次違規者處以750萬韓幣（折合新臺幣185,100元），第3次違規者處以1千萬韓幣（折合新臺幣246,800元）。
- 三、上開檢疫措施自2019年6月1日起施行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綜合、甲種旅行社加強向赴韓旅客宣導相關規定，

詳以免旅客受罰。

四、副本抄送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、甲種旅行社及各領隊協會，請依前揭事項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、甲種旅行社、各領隊協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

局長周永輝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